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3-14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	7
母公司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5-75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4]G14000090031号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中国”）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创冠中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创冠中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创冠中国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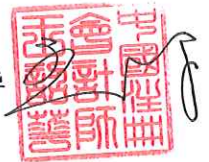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环境”）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时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许可，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瀚蓝环境收购创冠中国股权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昭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91,083,176.60	21,617,729.98	32,739,87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五、2	112,924,725.07	119,804,833.62	64,255,637.41
预付款项	五、3	5,082,216.31	1,940,724.84	2,039,319.1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4	326,048,221.44	345,530,444.70	246,546,256.37
存货	五、5	4,613,514.34	2,943,460.84	2,240,83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48,765,835.59	49,899,149.86	15,562,258.76
流动资产合计		788,517,689.35	541,736,343.84	363,384,179.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7	6,337,091.86	6,557,332.41	7,599,641.08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五、8	662,301,093.52	559,666,405.55	949,588,921.60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9	2,247,435,946.43	2,331,783,133.65	1,700,813,161.9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13,708,285.32	3,327,186.03	2,961,35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0,152,824.28	23,694,004.50	9,023,87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2,796,200.00	79,062,034.74	269,093,06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2,731,441.41	3,004,090,096.88	2,939,080,019.94
资产总计		3,741,249,130.76	3,545,826,440.72	3,302,464,199.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71,580,000.00	111,580,000.00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14	30,000,000.00	20,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5	143,003,102.11	148,742,585.35	186,239,725.97
预收款项	五、16	-	12,407,423.36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4,250,445.57	7,129,415.05	6,586,356.60
应交税费	五、18	13,755,754.92	14,524,469.13	3,392,353.94
应付利息	五、19	4,857,218.32	4,905,910.30	6,083,698.27
应付股利	五、20	10,959,131.92	10,959,131.92	10,959,131.92
其他应付款	五、21	74,717,674.34	200,526,720.83	157,749,706.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410,572,723.41	180,928,119.66	133,297,154.5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63,696,050.59	711,703,775.60	649,308,12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1,623,229,999.00	1,496,499,999.00	1,471,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五、24	101,940,611.69	111,636,474.00	98,408,150.5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5	57,570,850.91	48,729,243.19	17,268,194.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6	19,611,672.24	15,483,277.59	15,625,418.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2,353,133.84	1,672,348,993.78	1,602,801,762.83
负债合计		2,566,049,184.43	2,384,052,769.38	2,252,109,890.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7	1,269,213,042.25	1,269,213,042.25	1,103,693,247.52
资本公积	五、28	5,690,000.00	-	-
减: 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五、29	-99,703,095.92	-107,439,370.91	-53,338,938.2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5,199,946.33	1,161,773,671.34	1,050,354,309.29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5,199,946.33	1,161,773,671.34	1,050,354,30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1,249,130.76	3,545,826,440.72	3,302,464,199.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7,476.64	166,857.12	2,401,57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5,780.00	7,980.00	27,407.3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1	196,216,958.29	187,712,563.99	69,196,340.40
存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97,120,214.93	187,887,401.11	71,625,325.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2	1,218,135,290.46	1,222,330,755.17	1,178,357,577.5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72,165.09	1,517,992.35	2,154,690.84
工程物资		-	-	-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25,904.87	295,349.59	254,190.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000.00	905,000.00	66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0,203,360.42	1,225,049,097.11	1,181,435,458.73
资产总计		1,417,323,575.35	1,412,936,498.22	1,253,060,784.41

法定代表人：

林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690,008.79	1,453,434.00	2,509,791.49
应交税费		703,081.72	1,282,287.12	1,193,123.9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20,261,366.12	95,468,847.64	80,222,64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1,654,456.63	98,204,568.76	83,925,565.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21,654,456.63	98,204,568.76	83,925,565.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69,213,042.25	1,269,213,042.25	1,103,693,247.52
资本公积		76,861,678.78	76,861,678.78	76,861,678.78
减: 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50,405,602.31	-31,342,791.57	-11,419,707.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5,669,118.72	1,314,731,929.46	1,169,135,21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7,323,575.35	1,412,936,498.22	1,253,060,784.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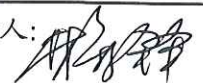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7,876,385.92	258,592,729.52	159,897,201.88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257,876,385.92	258,592,729.52	159,897,201.88
二、营业总成本		247,634,795.73	296,744,505.24	204,147,470.0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121,710,411.91	142,787,957.91	97,462,980.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1	2,122,775.88	1,277,341.45	2,834,885.94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五、32	34,486,383.61	53,179,839.48	53,407,741.02
财务费用	五、33	89,315,224.33	99,499,366.40	50,441,862.32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0,241,590.19	-38,151,775.72	-44,250,268.1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19,212,825.22	2,407,866.29	2,473,927.65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9,335,352.48	1,565,603.84	396,746.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38,164.23	23,433.28	32,168.56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20,119,062.93	-37,309,513.27	-42,173,087.0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12,382,787.94	16,790,919.41	833,483.74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

林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岩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3	-	2,150,000.00	26,275,105.10
减：营业成本	十二、3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20,400.00	1,471,552.95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4,957,157.80	21,652,967.39	23,620,322.37
财务费用		10,601.98	11,448.93	63,428.79
资产减值损失		4,195,464.7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9,163,224.49	-19,634,816.32	1,119,800.99
加：营业外收入		101,513.67	14,798.50	124,221.20
减：营业外支出		1,099.92	303,066.54	40,135.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9.92	2,997.04	26,841.2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19,062,810.74	-19,923,084.36	1,203,886.45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19,062,810.74	-19,923,084.36	1,203,886.45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62,810.74	-19,923,084.36	1,203,886.45

法定代表人：

林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岩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703,380.75	246,687,173.41	126,394,314.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03,854.78	601,460.99	1,466,623.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739,409.09	75,404,968.49	118,178,006.53
现金流入小计		302,946,644.62	322,693,602.89	246,038,94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39,861.82	52,223,132.18	43,720,36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21,401.36	44,405,812.87	41,478,39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10,887.03	5,709,761.20	6,376,172.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121,004,671.97	22,777,562.05	20,219,826.51
现金流出小计		221,176,822.18	125,116,268.30	111,794,75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69,822.44	197,577,334.59	134,244,19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2,596.85	17,500.00	441,97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77,110,000.00	500,000.00	5,42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77,182,596.85	517,500.00	5,861,97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8,853,527.93	306,379,767.05	637,531,375.9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19,500,000.00	5,8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88,853,527.93	325,879,767.05	643,331,37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70,931.08	-325,362,267.05	-637,469,40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63,767,000.00	383,480,000.00	509,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8,000,000.00	12,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71,767,000.00	560,999,794.73	708,916,623.9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5,801,258.57	286,040,712.34	84,694,695.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6,101,889.32	141,896,605.97	96,847,99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7,514,171.88	19,400,000.00	18,144,443.28
现金流出小计		379,417,319.77	447,337,318.31	199,687,13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49,680.23	113,662,476.42	509,229,491.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7,703.15	310.31	-320,81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76,274.74	-14,122,145.73	5,683,47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17,729.98	20,739,875.71	15,056,40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094,004.72	6,617,729.98	20,739,875.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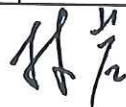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	26,276,739.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5,190.49	17,289.05	153,876.81
现金流入小计		11,385,190.49	2,167,289.05	26,430,61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0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76,326.01	11,252,546.78	11,782,491.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661.53	84,394.51	678,075.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5,280.28	94,567,636.88	10,028,228.09
现金流出小计		15,679,267.82	105,904,578.17	22,516,20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077.33	-103,737,289.12	3,914,41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3,396.85		420,397.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33,396.85	-	420,39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00.00	544,399.00	1,558,758.0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3,973,177.67	199,430,090.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0	8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8,700.00	64,017,576.67	201,788,84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696.85	-64,017,576.67	-201,368,451.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0.24	-4,525.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619.52	-2,234,720.82	2,058,06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857.12	2,401,577.94	343,51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476.64	166,857.12	2,401,57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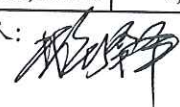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	-	-107,439,370.91	-	-	1,161,773,671.34	-	-	-51,338,938.23	1,103,693,247.52	-	-	-	-	1,050,354,30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9,213,042.25	-	-	-107,439,370.91	-	-	1,161,773,671.34	-	-	-51,338,938.23	1,103,693,247.52	-	-	-	-	1,050,354,309.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690,000.00	-	7,736,274.99	-	-	13,426,274.99	-	-	-54,100,432.68	165,519,794.73	-	-	-	-	111,419,362.05
（一）净利润				7,736,274.99			7,736,274.99			-54,100,432.68						-54,100,432.68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三）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和（三）小计				7,736,274.99			7,736,274.99			-54,100,432.68						-54,100,432.68
（四）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90,000.00	-	-	-	-	5,690,000.00	-	-	-	165,519,794.73	-	-	-	-	165,519,794.7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690,000.00	-	-	-	-	5,690,000.00	-	-	-	165,519,794.73	-	-	-	-	165,519,794.7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五）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七）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5,690,000.00	-	-99,703,095.92	-	-	1,175,199,946.33	-	-	-107,439,370.91	1,269,213,042.25	-	-	-	-	1,161,773,671.34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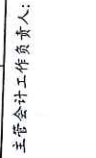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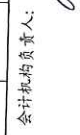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3,693,247.52	-	-	-53,338,938.23	-	1,050,354,309.29	904,176,623.61	-	-	-10,332,367.46	-	893,844,25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103,693,247.52	-	-	-53,338,938.23	-	1,050,354,309.29	904,176,623.61	-	-	-10,332,367.46	-	893,844,256.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519,794.73	-	-	-54,100,432.68	-	111,419,362.05	199,516,623.91	-	-	-43,006,570.77	-	156,510,053.14		
（一）净利润				-54,100,432.68		-54,100,432.68				-43,006,570.77		-43,006,570.77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三）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二）和（三）小计				-54,100,432.68		-54,100,432.68				-43,006,570.77		-43,006,570.77		
（四）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519,794.73	-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	-		-	199,516,623.9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5,519,794.73	-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	-		-	199,516,623.9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五）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七）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	-	-107,439,370.91	-	1,161,773,671.34	1,103,693,247.52	-	-	-53,338,938.23	-	1,050,354,309.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中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76,861,678.78	-	-31,342,791.57	1,314,731,929.46	1,103,693,247.52	76,861,678.78	-	-11,419,707.21	1,169,135,21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69,213,042.25	76,861,678.78	-	-31,342,791.57	1,314,731,929.46	1,103,693,247.52	76,861,678.78	-	-11,419,707.21	1,169,135,219.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9,062,810.74	-19,062,810.74	165,519,794.73	-	-	-19,923,084.36	145,596,710.37
（一）净利润				-19,062,810.74	-19,062,810.74				-19,923,084.36	-19,923,084.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062,810.74	-19,062,810.74				-19,923,084.36	-19,923,084.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5,519,794.73				165,519,794.7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76,861,678.78	-	-50,405,602.31	1,295,669,118.72	1,269,213,042.25	76,861,678.78	-	-31,342,791.57	1,314,731,929.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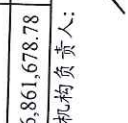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3,693,247.52	76,861,678.78	-	-11,419,707.21	1,169,135,219.09	904,176,623.61	76,861,678.78	-	-12,623,593.66	968,414,70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103,693,247.52	76,861,678.78	-	-11,419,707.21	1,169,135,219.09	904,176,623.61	76,861,678.78	-	-12,623,593.66	968,414,708.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519,794.73	-	-	-19,923,084.36	145,596,710.37	199,516,623.91	-	-	1,203,886.45	200,720,510.36
（一）净利润				-19,923,084.36	-19,923,084.36				1,203,886.45	1,203,886.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923,084.36	-19,923,084.36				1,203,886.45	1,203,886.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519,794.73	-	-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	-	-	199,516,623.9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5,519,794.73	-	-	-	165,519,794.73	199,516,623.91	-	-	-	199,516,623.9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69,213,042.25	76,861,678.78	-	-31,342,791.57	1,314,731,929.46	1,103,693,247.52	76,861,678.78	-	-11,419,707.21	1,169,135,219.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创冠（厦门）环保电力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电力”），系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独资兴办创冠（厦门）环保电力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厦外资审【2006】395号）以及厦门市人民政府《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6】0286号）核准，由创冠集团环保电力（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电力国际”，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独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于2006年7月24日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闽厦总字第07622号）。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万美元。

2006年10月25日，创冠电力国际更名为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国际”）。

根据2008年9月1日公司股东决定及修订后章程以及2008年10月27日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创冠（厦门）环保电力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批复》（厦外资服【2008】878号），公司注册资本由10万美元变更为1,010万美元。

2008年12月8日，本公司更名为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根据2009年1月1日公司股东决定及修订后章程以及2009年5月19日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变更为投资性公司的批复》（厦外资制【2009】324号），公司变更为投资性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1,010万美元变更为5,000万美元。

根据2010年1月1日股东决定以及创冠国际与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香港”，注册于中国香港）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创冠国际将其所持本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创冠香港。2010年1月28日，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厦外资制【2010】075号），公司股东由创冠国际变更为创冠香港，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美元变更为1.5亿美元。

根据2010年10月19日股东决定及章程修正案以及2010年12月30日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厦外资制【2010】860号），公司注册资本由1.5亿美元变更为2亿美元。

根据2012年1月12日股东决定及章程修正案以及2012年1月13日厦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同意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厦投促审【2012】022号），公司注册资本由2亿美元变更为2.3亿美元。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2012 年 11 月 29 日，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厦普和外验字[2012]第 WY025 号）确认截至 2012 年 11 月 27 日止，连同前期出资创冠中国已累计收到创冠香港缴纳的实收资本 190,455,454.74 美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 2.3 亿美元的 82.81%。

2012 年 12 月 19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实收资本的变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3 亿美元，实收资本为 190,455,454.74 美元，其中创冠香港持有本公司 100% 的股权。

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投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公司经营范围

（一）在中国政府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研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及其母公司之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从事母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子公司所生产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2006 年 7 月 24 日至 2036 年 7 月 23 日

公司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72 号中闽大厦 33 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

林岩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能够实施控制的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后进行合并。若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将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有实质控制权的联营公司之间的投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的未实现损益等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是指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公司各子公司应分得的利润（或应承担的亏损）。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项目，采用所属会计期间的月平均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同以规避与外币汇率浮动相关的风险及期货合约以规避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相关的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

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

-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以及长期应收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

—存货分类：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等大类。

—存货的核算：购入原材料等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成本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标准: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年	19%
办公设备	5年	19%
其他设备	5-10年	9.5%-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在建工程按项目分类核算，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BOT项目的核算

——BOT建设—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通过契约授予投资者或经营者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权期限届满时，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BOT项目按实际发生的项目建造支出确认建造成本，待项目竣工验收投入运营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确 定标准和分类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及软件等。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项目特许经营权，按实际发生的项目建造支出确认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BOT项目特许经营权摊销期限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确定。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为取得期限在1年以上的融资而发生的服务费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融资服务费	直线法	取得的长期借款合同期限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公司将资产转让给融资租赁专门机构后再原物租回，根据协议条款判断转让资产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转让资产回租属于融资交易，则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取得的转让价款扣除履约风险（保证）金（将用于抵付最后到期的租金）后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采用实际利率法在融资租赁付款期内计入财务费用。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并即将实施，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收入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本公司所属各项目公司垃圾焚烧产生的热能转为电力后，经传输到各地区或省级电网公司控制或所有的电网时即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提供劳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所属各项目公司的垃圾处理收入=当月垃圾处理量*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

根据项目公司与当地政府授权的部门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由政府有关部门提供垃圾并支付垃圾处理费。项目公司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垃圾量按实际交接量和合同保底垃圾量孰高确定结算垃圾量；垃圾处理服务费价格按《特许经营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或政府有关对垃圾处理服务费价格的批复确定。

本公司所属的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2006年8月1日起至2013年6月28日的垃圾处理费按上网电量每千瓦时0.221元计算，2013年6月28日起按吨垃圾处理量70元计算。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事项。

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税后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支付股东股利。

三、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

—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增值税		
—销项税	销售收入、维修收入等	17%
—进项税	进货成本、运费等	7%、11%、17%
营业税	服务	5%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从2008年7月1日起对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或者热力，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所属各项目公司电力收入的增值税按照上述政策在取得税务局认定审批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营业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垃圾处置费征收营业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5】1128号文）单位和个人提供的垃圾处置劳务不属于营业税应税劳务，对其处置垃圾取得的垃圾处置费，不征收营业税。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项目公司的运营所得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企业所得税免征期及减半期如下：

项目公司	免征期（年）	减半期（年）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2011-2013	2014-2016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2012-2014	2015-2017

公司所属的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正在办理中。

——公司所属的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根据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系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十年以上（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17日），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08年1月1日起，公司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但因未获利而尚未享受税收优惠的，其优惠期限从2008年度起计算。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2008年为开始获利年度，所得税2008-2009年免征，2010-2012年减半征收。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报表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晋江市	垃圾处理	2.1 亿元人民币	100%	100%	2.1 亿元人民币	建设垃圾处理厂，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	是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惠安县	垃圾处理	2,034 万美元	100%	100%	2,034 万美元	以 BOT 方式建设垃圾处理厂，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仅限于向电力公司售电）。	是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黄石市	垃圾处理	2,462 万美元	100%	100%	2,462 万美元	建设城市废弃物处理厂（不含危险废物）；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	是

1、根据 2010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与创冠国际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创冠国际将其所持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0 年 4 月 7 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10】130 号），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0 年 4 月 14 日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由于在合并前后均最终受林积灿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

2、根据 2010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与创冠国际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创冠国际将其所持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0 年 3 月 30 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关于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10】122 号），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0 年 4 月 6 日，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由于在合并前后均最终受林积灿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故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10 年 4 月 30 日。

3、根据 2010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与创冠国际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创冠国际将其所持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0 年 3 月 22 日，湖北黄石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出具《关于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投资者股权变更的批复》（黄开经【2010】12 号），核准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0 年 3 月 30 日，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由于在合并前后均最终受林积灿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10 年 3 月 31 日。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报表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溪县	垃圾处理	1616 万美元	100%	100%	1616 万美元	以 BOT 形式建设垃圾发电厂，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	是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清市	垃圾处理	1466 万美元	100%	100%	1466 万美元	建设垃圾处理厂项目（未取得前置审批的文件、证件，不得从事该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	是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	垃圾处理	3023 万美元	100%	100%	3023 万美元	建设并运营垃圾焚烧厂，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	是
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注 1）	全资子公司	南平市		1357 万美元	100%	100%	215 万美元	垃圾处理厂的前期筹建	是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建阳市	垃圾处理	1363 万美元	100%	100%	1363 万美元	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是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经营范围	是否合并报表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孝感市		1816 万美元	100%	100%	1816 万美元	建设垃圾处理厂，利用焚烧垃圾产生的热能发电、售电；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废物）、污水处理以及江、河、湖水治理等环保项目的咨询及受托运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运营、管理；环保技术类的研究、开发、应用以及专业培训；垃圾焚烧产生的废物利用。	是
创冠环保（营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营口市		2189 万美元	100%	100%	0 美元	筹建，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否 (注 2)
创冠（厦门）环保电力运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厦门市	维修、检修及相关材料销售	300 万人民币	100%	100%	300 万人民币	承接垃圾焚烧发电厂、热电厂、火电厂、污水厂等相关企业的运营及其设备的维修、检修等服务。	是
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大连市		1000 万人民币	100%	100%	0 元人民币	对生活垃圾焚烧后的综合利用及电力生产（仅限办理前期审批手续使用，不得开工建设）	否 (注 3)

1、2013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作出决议，因村民阻挠施工导致项目停滞，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无法经营下去，决定解散该公司。2013 年 12 月 23 日，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的工商注销手续办理完成。

2、2012 年 4 月 11 日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停建营口开发区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发电项目的函》（营开管发【2012】10 号），决定终止营口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对创冠环保（营口）有限公司未有实际出资，发生的项目筹建期费用在本公司列账，故创冠环保（营口）有限公司无财务数据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处于项目筹建期，本公司对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未有实际出资，发生的项目筹建期费用在本公司列账，故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无财务数据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创冠(厦门)环保电力运维有限公司	2012年-2013年9月	2012年新设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7,811.65			20,157.27
人民币	17,811.65	1.00	17,811.65	20,157.27	1.00	20,157.27
银行存款:			276,076,193.07			13,597,572.71
人民币	276,068,691.34	1.00	276,068,691.34	13,590,849.64	1.00	13,590,849.64
美元	1,220.19	6.1480	7,501.73	1,069.61	6.2855	6,723.07
其他货币资金:			14,989,171.88			8,000,000.00
人民币	14,989,171.88	1.00	14,989,171.88	8,000,000.00	1.00	8,000,000.00
合计			<u>291,083,176.60</u>			<u>21,617,729.98</u>

—货币资金2013年9月30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269,465,446.62元,增幅1246.50%,主要系2013年9月新增借款人民币4亿元所致。

—2013年9月30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质押的定期存款7,000,000.00元。

—2013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包括票据保证金14,989,171.88元。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及其他不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剔除。详见附注五、43。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除质押的定期存款7,000,000.00元外,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情形。

2、应收账款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619,704.06	77.59	-	90,613,529.39	75.63	-
1-2年	12,746,241.10	11.29	-	25,096,412.37	20.95	-
2-3年	11,629,331.87	10.30	-	3,165,443.82	2.64	-
3-4年	-	-	-	929,448.04	0.78	-
4-5年	929,448.04	0.82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u>112,924,725.07</u>	<u>100.00</u>	=	<u>119,804,833.62</u>	<u>100.00</u>	=

—应收账款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55,549,196.21元,增幅为86.45%,主要系垃圾处理量提高,导致垃圾处理、垃圾发电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9.30	账龄	比例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电业局	非关联方	63,843,024.22	0-3年	56.54%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电业局	非关联方	14,046,560.33	0-2年	12.44%
湖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3,664,110.20	0-2年	12.10%
晋江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5,200,108.10	1年以内	4.60%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南平电业局	非关联方	3,936,795.33	1年以内	3.49%
合计		<u>100,690,598.18</u>		<u>89.17%</u>

—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无法收回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情形。

3、预付款项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00,095.14	78.70	1,154,896.49	59.51
1-2年	517,747.22	10.19	582,237.90	30.00
2-3年	447,591.50	8.81	62,478.00	3.22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4年	14,670.00	0.29	137,091.45	7.06
4-5年	98,091.45	1.93	4,021.00	0.21
5年以上	4,021.00	0.08	-	-
合计	<u>5,082,216.31</u>	<u>100.00</u>	<u>1,940,724.84</u>	<u>100.00</u>

—截至2013年9月30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厦门协力起重机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40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货
南宁宜达锅炉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500.00	1年以内	材料未到货
谢贵平	非关联方	486,337.00	1年以内	维修工程未完成
福建中联建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637.63	1年以内	维修工程未完成
泉州市新展建筑幕墙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244,260.00</u>	1年以内	维修工程未完成
合计		<u>2,202,134.63</u>		

—预付款项2013年9月30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3,141,491.47元，增幅161.87%，主要系2013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截至2013年9月30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900,952.87	19.60	-	131,412,839.43	38.03	-
1-2年	115,642,709.70	35.47	-	183,199,987.57	53.02	-
2-3年	134,350,367.57	41.21	-	19,872,857.70	5.75	-
3-4年	1,109,431.30	0.34	-	11,034,760.00	3.19	-
4-5年	11,034,760.00	3.38	-	10,000.00	0.003	-
5年以上	<u>10,000.00</u>	<u>0.003</u>	-	-	-	-
合计	<u>326,048,221.44</u>	<u>100.00</u>	=	<u>345,530,444.70</u>	<u>100.00</u>	=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98,984,188.33元，增幅40.15%，主要系2012年支付孝感项目工程预付款99,484,840.85元，详见下述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款项的说明。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母公司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2,471,222.85元，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债权债务余额。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前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项。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比例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代垫工程款	269,930,952.88	0-3年	82.79%
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24,001,027.41	1年以内	7.36%
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4,500,000.00	1-2年	4.45%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	4-5年	3.07%
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	代垫款	1,454,851.60	0-4年	0.45%
合计			<u>319,886,831.89</u>		<u>98.12%</u>

备注：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系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下属项目公司的部分BOT建造工程及设备采购由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承接，双方签订了相关的设计施工合同或设备采购合同。上述其他应收款项挂账主要源于工程预付款大于结算价款、拟注销公司（如创冠南平）预付工程及设备款等原因。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已全额收回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款项1,454,851.60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存在无法收回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情形。

5、存货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14,366.40	-	4,414,366.40	2,823,055.81	-	2,823,055.81
在途物资	199,147.94	=	199,147.94	120,405.03	=	120,405.03
合计	<u>4,613,514.34</u>	=	<u>4,613,514.34</u>	<u>2,943,460.84</u>	=	<u>2,943,460.84</u>

—存货2013年9月30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670,053.50元，增幅56.74%；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702,628.76元，增幅31.3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的原材料增加所致。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陈旧过时或市价低于成本等原因而需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待抵扣进项税	48,765,835.59	49,899,149.86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一、固定资产原值					
运输设备	9,707,953.96	547,348.73		474,516.00	9,780,786.69
办公设备	4,433,957.20	1,107,694.35		77,796.00	5,463,855.55
其他设备	433,136.36	90,232.76		-	523,369.12
合计	<u>14,575,047.52</u>	<u>1,745,275.84</u>		<u>552,312.00</u>	<u>15,768,011.36</u>
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运输设备	5,293,101.08	-	1,191,713.98	424,061.49	6,060,753.57
办公设备	2,533,310.45	-	636,208.90	44,208.38	3,125,310.97
其他设备	191,303.58	-	53,551.38	-	244,854.96
合计	<u>8,017,715.11</u>	=	<u>1,881,474.26</u>	<u>468,269.87</u>	<u>9,430,919.50</u>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u>6,557,332.41</u>	=		=	<u>6,337,091.86</u>

—本期计提折旧额 1,881,474.26 元。

—公司于各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固定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2013.9.30
黄石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5,202,161.52	-	5,202,161.52	-		100%	-	-	-	自筹	-
廊坊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59,320.23	548,873,950.76	637,419.91	-	-	92.63%	100%	36,356,907.85	-	-	自筹	549,511,370.67
孝感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2,195,389.00	-	-	-			-	-	-	自筹	2,195,389.00
南平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3,115,899.75	-	-	3,115,899.75			-	-	-	自筹	-
建阳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	231,611.28	231,611.28	-		100%	-	-	-	自筹	-
惠安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	2,631,235.94	2,631,235.94	-		100%	-	-	-	自筹	-
惠安二期垃圾发电项目	15,740.00	222,326.42	870,122.65	-	-	0.69%		-	-	-	自筹	1,092,449.07
安溪一期垃圾发电项目			862,664.00	862,664.00	-		100%	-	-	-	自筹	
安溪二期垃圾发电项目	10,948.08	35,560.00	109,445,206.68	-	-	100%	100%	1,932,000.00	1,932,000.00	5.60%	自筹	109,480,766.68
晋江餐厨项目		21,118.10	-	-	-			-	-	-	自筹	21,118.10
合计		<u>559,666,405.55</u>	<u>114,678,260.46</u>	<u>8,927,672.74</u>	<u>3,115,899.75</u>			<u>38,288,907.85</u>	<u>1,932,000.00</u>			<u>662,301,093.52</u>

—本期其他减少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子公司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清算注销,本期将在建工程余额核销转入营业外支出。

—在建工程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389,922,516.05元,减幅41.06%,主要系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的污泥干化工程、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一期、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一期等工程项目完工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因长期停建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已完工项目情况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大事项待运营项目情况。

9、无形资产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23,351,977.64	12,135,283.99	23,119,860.27	2,512,367,401.36
1、软件	473,165.00	-	-	473,165.00
2、经营权	2,522,878,812.64	12,135,283.99	23,119,860.27	2,511,894,236.36
晋江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257,737,765.74	-	-	257,737,765.74
晋江垃圾发电二期BOT 特许经营权	513,773,453.70	-	23,119,860.27	490,653,593.43
晋江污泥干化BOT 特许经营权	31,972,800.81	-	-	31,972,800.81
惠安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373,660,438.18	2,631,235.94	-	376,291,674.12
黄石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476,272,998.36	8,409,772.77	-	484,682,771.13
安溪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184,918,653.82	862,664.00	-	185,781,317.82
福清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385,076,657.03	-	-	385,076,657.03
建阳垃圾发电BOT 特许经营权	299,466,045.00	231,611.28	-	299,697,656.2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1,568,843.99	73,362,610.94	-	264,931,454.93
1、软件	171,773.57	70,209.63	-	241,983.20
2、经营权	191,397,070.42	73,292,401.31	-	264,689,471.73
晋江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59,876,027.17	6,452,028.54	-	66,328,055.71
晋江垃圾发电二期BOT 特许经营权	44,580,056.52	15,042,944.27	-	59,623,000.79
晋江污泥干化BOT 特许经营权	1,332,200.03	999,150.03	-	2,331,350.06
惠安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27,493,410.17	11,520,107.89	-	39,013,518.06
黄石垃圾发电一期BOT 特许经营权	30,264,839.36	14,335,976.54	-	44,600,815.90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安溪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10,443,328.52	4,946,839.82	-	15,390,168.34
福清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15,558,652.82	11,668,989.62	-	27,227,642.44
建阳垃圾发电 BOT 特许经营权	1,848,555.83	8,326,364.60	-	10,174,920.4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31,783,133.65			2,247,435,946.43
1、软件	301,391.43			231,181.80
2、经营权	2,331,481,742.22			2,247,204,764.63
晋江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197,861,738.57			191,409,710.03
晋江垃圾发电二期 BOT 特许经营权	469,193,397.18			431,030,592.64
晋江污泥干化 BOT 特许经营权	30,640,600.78			29,641,450.75
惠安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346,167,028.01			337,278,156.06
黄石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446,008,159.00			440,081,955.23
安溪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174,475,325.30			170,391,149.48
福清垃圾发电一期 BOT 特许经营权	369,518,004.21			357,849,014.59
建阳垃圾发电 BOT 特许经营权	297,617,489.17			289,522,735.8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31,783,133.65			2,247,435,946.43

上述项目成本中已扣除属于合并范围内部交易抵消额影响数-本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投融资咨询，解决资金需求等服务收入与项目公司对应的计入项目建设成本的金额予以抵消并逐年调整摊销额的累计影响。

—无形资产本期摊销额为 73,362,610.93 元。

—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本期减少数主要系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根据结算调整 BOT 经营权暂估入账价值。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部分 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垃圾处理收费权、垃圾发电收费权、污泥干化处理特许经营权已质押给银行等金融机构以取得借款。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3.9.30
融资服务费	3,327,186.03	12,216,752.14	1,835,652.85	-	13,708,285.32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可弥补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17,082,512.84	20,030,714.61
工资发放与计提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390,452.43	454,229.06
资产大修引起的递延所得税	2,679,859.01	3,209,060.83
合计	20,152,824.28	23,694,004.50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9.30	2012.12.31
可弥补亏损	123,089,302.66	131,986,450.97
应付职工薪酬	1,561,809.70	1,816,916.23
资产大修	10,719,436.03	12,836,243.32
合计	135,370,548.39	146,639,610.52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796,200.00	79,062,034.74
合计	2,796,200.00	79,062,03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2013年9月30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76,265,834.74元,减幅96.46%;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90,031,027.63元,减幅70.62%;主要系各项目公司根据工程完工进度将预付工程及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13、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3.9.30	2012.12.31
保证借款	65,000,000.00	105,000,000.00
质押借款	6,580,000.00	6,580,000.00
合计	<u>71,580,000.00</u>	<u>111,580,000.00</u>

—保证借款:

——截至2013年9月30日,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向首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借款500万元系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2013年9月30日,子公司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向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6,000万元借款系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质押借款:截至2013年9月30日,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在首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借款658万元系由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700万元人民币定期存款质押取得。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票据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0	20,000,000.00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票据及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15、应付账款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应付账款	143,003,102.11	148,742,585.35

—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截至2013年9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9.30	账龄	未付原因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80,017.72	0-3年	工程未结算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411,952.65	0-3年	工程未结算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9.30	账龄	未付原因
深圳市慧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3,784.70	0-3年	工程未结算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5,932.84	2-3年	工程未结算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4,000.00	1-2年	工程未结算
浙江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6,928.75	2-3年	工程未结算
苏州科德技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1,500.00	1-2年	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惠建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2,101.00	2-3年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08,536,217.66		

16、预收款项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预收款项	-	12,407,423.36

—预收款项 2013 年 9 月 30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2,407,423.36 元, 减幅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结转预收的晋江财政局垃圾处理费所致。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9.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30,568.51	28,422,560.59	31,239,420.28	4,113,708.82
职工福利费	-	1,519,755.46	1,519,755.46	-
社会保险费	144,870.63	2,822,982.81	2,889,263.62	78,589.82
住房公积金	49,353.00	788,771.54	783,431.54	54,693.00
工会经费	4,622.91	62,938.18	64,107.16	3,453.93
教育经费	-	25,423.30	25,423.30	-
合计	7,129,415.05	33,642,431.88	36,521,401.36	4,250,445.57

—应付职工薪酬 2013 年 9 月 30 日余额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2,878,969.48 元, 减幅 40.38%, 主要系 2012 年计提年终奖金所致。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已于 2013 年 10 月份发放完毕, 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18、应交税费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增值税	6,854,109.54	8,141,187.58
企业所得税	0.01	0.01
营业税	2,914,605.90	2,522,263.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376.06	547,534.30
教育费附加	157,389.95	239,371.85
地方教育附加	104,926.63	159,581.23
个人所得税	113,534.78	128,702.63
堤围防护费	6,494.59	-
土地使用税	1,261,138.80	1,174,934.99
房产税	1,999,107.39	1,604,374.70
其他税	4,071.27	6,518.34
合计	<u>13,755,754.92</u>	<u>14,524,469.13</u>

一应交税费2012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1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1,132,115.19元,增幅328.15%,主要系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2012年12月收到可再生能源补贴款申报上缴的增值税较多,以及当期应缴纳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增加所致。

一本报告期各项税金执行的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详见附注三。

19、应付利息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133.00	240,954.48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916,608.11	3,328,647.27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923,477.21	1,336,308.55
合计	<u>4,857,218.32</u>	<u>4,905,910.30</u>

20、应付股利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10,959,131.92	10,959,131.92

应付股利系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根据2010年3月16日利润分配股东决定,分配截至

2009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利润, 共计应分配给原控股股东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股利12,176,813.24元, 其中代扣代缴的股息、红利所得税额1,217,681.32元, 剩余10,959,131.92元尚未支付。

21、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74,717,674.34	200,526,720.83

—其他应付款2013年9月30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减少125,809,046.49元, 减幅62.74%, 主要系本期归还的往来款较多所致。

—截至2013年9月30日,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9.30	账龄	未付原因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543,546.30	0-2年	往来款及代垫款未归还
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0,000.00	0-3年	往来款未归还
厦门市汇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2,000.00	2-4年	质保金未退还
待转出增值税销项税额		6,253,281.58	0-3年	可再生能源补贴在税务上未到确认时点
合计		31,348,827.88		

—截至2013年9月30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附注六、关联方债权债务余额。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9,750,000.00	1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822,723.41	20,928,119.66
合计	410,572,723.41	180,928,119.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质押、保证借款	332,750,000.00	14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7,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79,750,000.00	160,000,000.00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保证借款详见附注五、23长期借款。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抵押、保证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2013.9.30	年利率	担保人或抵(质)押物名称	起息日	借款终止日	是否逾期
湖北银行 京华路支行	抵押、 保证	17,000,000.00	6.65%	抵押物:以黄石BOT项目余热利用系统、烟气净化系统及自控系统作抵押	2011-11-10	2013-11-8	否
湖北银行 京华路支行	抵押、 保证	30,000,000.00	6.65%	担保方: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012-1-4	2014-1-4	否
合计		<u>47,000,000.00</u>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没有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五、24长期应付款。

23、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3.9.30	2012.12.31
抵押、保证借款	-	3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623,229,999.00	1,466,499,999.00
合计	<u>1,623,229,999.00</u>	<u>1,496,499,999.00</u>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质押、保证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机构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担保人或抵(质)押物名称	借款开始日	借款截止日	尚未还款金 额(万元)	其中:长期借款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 金额(万元)
建行晋江支行	16,0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晋江市垃圾焚烧发电综合处理厂的 电力收费权	2005/10/27	2013/10/27	2,100.00	-	2,100.00
建行晋江支行	30,0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晋江市垃圾焚烧发电综合处理厂扩 建工程项目电费收费权	2009/1/23	2017/1/21	23,600.00	18,100.00	5,500.00
厦门银隆支行	3,5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每季 度调整一次	质押物: 晋江污泥干化处理工程项目 BOT 特 许经营权; 担保人: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 公司	2011/4/20	2017/4/20	2,750.00	1,800.00	950.00
中投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40,000.00	固定利率	质押物: 晋江垃圾焚烧发电综合处理厂 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担保方: 创冠环保(中 国)有限公司、林积灿	2013/9/12	2019/9/12	40,000.00	33,000.00	7,000.00
建设银行惠安 支行	20,95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惠安垃圾焚烧发电厂的电力收费权; 担保方: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2009/7/21	2018/7/21	16,100.00	13,500.00	2,600.00
中国银行黄石 分行	23,4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黄石 BOT 项目建成后的上网电费收 费权和垃圾处理费收费权; 担保方: 创冠环 保(国际)有限公司	2009/7/17	2021/7/16	21,900.00	19,900.00	2,000.00
中行安溪支行 业务发展部	9,4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安溪 BOT 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和垃圾 处理收费权; 担保方: 创冠环保(国际)有 限公司	2009/12/31	2020/12/31	8,150.00	7,200.00	950.00
中国银行福清 支行	21,0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 12 个月调整一次	质押物: 福清 BOT 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和垃圾 处理收费权; 担保方: 创冠环保(国际)有 限公司	2010/1/19	2020/12/30	18,600.00	16,650.00	1,950.00
中国银行南平 建阳支行	19,500.00	五年以上贷款 基准利率上浮 10%, 12 个月调 整一次	质押物: 建阳 BOT 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和垃圾 处理收费权; 担保方: 创冠环保(中国)有 限公司	2011/7/14	2023/7/21	19,500.00	17,900.00	1,600.00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借款机构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担保人或抵(质)押物名称	借款开始日	借款截止日	尚未还款金 额(万元)	其中:长期借款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 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滨北支行	34,000.00	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 12个月调整一次	担保方: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创冠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林积灿分别提供保证担保, 廊坊项目的上网电费和垃圾处理费收入计入在招行开立的收入专户, 项目建成后, 双方签订资金监管协议	2010/9/26	2022/9/26	31,750.00	28,125.00	3,625.00
中国银行孝感分行	8,000.00	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每3个月调整一次	担保方: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待孝感项目投产后, 及时办理电费收费权、垃圾处理费收费权质押, 并签订质押合同	2011/6/24	2013/12/2	5,000.00	-	5,000.00
中国银行新加坡分行	美元 1,000.00万	3个月LIBOR+2.2%, 定期浮动		2013/1/17	2018/1/17	6,148.00	6,148.00	-
合计						<u>195,598.00</u>	<u>162,323.00</u>	<u>33,275.00</u>

- 截至2013年9月30日, 公司没有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24、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	67,940,611.69	55,636,474.00
融资租赁应付租金余额	75,564,171.74	63,728,130.48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7,623,560.05	8,091,656.48
暂借款项	<u>34,000,000.00</u>	<u>56,000,000.00</u>
合计	<u>101,940,611.69</u>	<u>111,636,474.00</u>

- 截至2013年9月30日, 长期应付款中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情况如下: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租赁机构	合同金额 (万元)	担保人或抵(质)押物名称	借款开始日	借款截止日	尚未还款金额	其中:长期应付 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应付款
华融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抵押物: 惠安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 担 保人: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和创冠环保(中国) 有限公司	2012/3/28	2016/7/15	27,577,621.26	19,262,953.13	8,314,668.13
华融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抵押物: 福清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 质 押物: 福清项目的垃圾处理服务费收费权和电费收 费权; 担保人: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创冠环保 (中国)有限公司、石狮泉冠酒店有限公司、林积 灿;	2013/2/28	2017/6/15	37,268,865.39	28,668,849.10	8,600,016.29
华融金融租赁 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抵押物: 晋江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 担 保人: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和创冠环保(中国) 有限公司	2011/8/4	2015/11/15	33,916,848.45	20,008,809.46	13,908,038.99
合计	16,500.00				98,763,335.10	67,940,611.69	30,822,723.41

——根据 2012 年 3 月 28 日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将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售后租回。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借款本金 4,500 万元，其中：810 万元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并将冲抵租赁合同最后到期的租金，故实际借款本金为 3,690 万元，分 17 期，每期约 2,689,081.30 元等额还款。

——根据 2013 年 2 月 27 日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将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售后租回。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借款本金 5,000 万元，900 万元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并将冲抵租赁合同最后到期的租金，故实际借款本金为 4,100 万元，分 17 期，每期约 2,983,653.64 元等额还款。

——2011 年 6 月 1 日，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设施中的部分资产售后租回。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借款本金 7,000 万元，其中：1,260 万元为融资租赁保证金并将冲抵租赁合同最后到期的租金，故实际借款本金为 5,740 万元，分 17 期，每期约 4,252,817.48 元等额还款。

—截至2013年9月30日，长期应付款中暂借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09.30	账龄	比例	备注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00	1-2年	100.00%	不计息
合计		<u>34,000,000.00</u>		<u>100.00%</u>	

上述暂借款由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5、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3.09.30	2012.12.31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15,544.47	40,764,151.67
可再生能源补贴收入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u>6,455,306.44</u>	<u>7,965,091.52</u>
合计	<u>57,570,850.91</u>	<u>48,729,243.19</u>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9.30	2012.12.31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差异	255,487,658.19	194,554,181.05
可再生能源补贴税务延迟确认收入差异	50,487,640.59	57,700,777.35
合计	<u>305,975,298.78</u>	<u>252,254,958.40</u>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差异系由于所属项目公司的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会计与税务摊销年限差异而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可再生能源补贴收入引起的暂时性差异系所属项目公司的垃圾发电收入中属于可再生能源补贴的部分会计与税务确认时点不同而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5,483,277.59	4,610,000.00	481,605.35	19,611,672.24

—递延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3.09.30	来源和依据
2012年能源建设项目省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500,000.00	鄂发改投资函【2012】595号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14,501,672.24	鄂发改投资【2010】395号

项 目	2013.09.30	来源和依据
福清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边坡工程补助款	4,610,000.00	《融市容【2013】7号》
合 计	19,611,672.24	

——期初递延收益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1,600万元,在黄石BOT项目特许经营期内平均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截至2013年9月30日,政府补助摊销余额为14,501,672.24元。

——2013年1-9月新增的递延收益461万元系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收到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边坡工程政府补助款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随计入BOT项目的边坡工程的摊销而分期确认损益。

27、实收资本

投资单位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比例
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269,213,042.25	-	-	1,269,213,042.25	100%

——公司实收资本业经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11月2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厦普和外验字[2012]第WY025号)验证,连同前期出资本公司已累计收到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缴纳的实收资本190,455,454.74美元(折人民币1,269,213,042.25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的82.81%。

28、资本公积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9.30
其他资本公积	-	5,690,000.00	-	5,690,000.00

——本期增加资本公积系实际控制人承担代付子公司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569万元罚款,详见附注五、35营业外支出。

29、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439,370.91	-53,338,938.23	-10,332,367.4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9,703,095.92	-107,439,370.91	-53,338,938.23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	251,362,409.68	121,358,071.34	258,592,729.52	142,787,957.91	138,897,201.88	97,462,980.73
其他	6,513,976.24	352,340.57	-	-	21,000,000.00	-
合计	<u>257,876,385.92</u>	<u>121,710,411.91</u>	<u>258,592,729.52</u>	<u>142,787,957.91</u>	<u>159,897,201.88</u>	<u>97,462,980.73</u>

—营业收入2012年度比2011年度增加98,695,527.64元,增幅为61.72%,主要系垃圾处理量提高,垃圾处理、垃圾发电收入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垃圾处理、垃圾发电	247,871,936.78	119,588,445.93	254,306,157.22	139,573,311.74	138,897,201.88	97,462,980.73
污泥干化	3,490,472.90	1,769,625.41	4,286,572.30	3,214,646.17	-	-
合计	<u>251,362,409.68</u>	<u>121,358,071.34</u>	<u>258,592,729.52</u>	<u>142,787,957.91</u>	<u>138,897,201.88</u>	<u>97,462,980.73</u>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场地占用费	6,000,000.00	-	-	-	21,000,000.00	-
维修服务费	513,976.24	352,340.57	-	-	-	-
合计	<u>6,513,976.24</u>	<u>352,340.57</u>	<u>-</u>	<u>-</u>	<u>21,000,000.00</u>	<u>-</u>

其他业务“场地占用费”主要系下属各项目公司在建工程结束后一次性向工程承包方收取的场地租金及现场管理费。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福建	217,936,605.21	223,790,070.88	115,146,947.98
湖北	33,425,804.47	34,802,658.64	23,750,253.90
合计	<u>251,362,409.68</u>	<u>258,592,729.52</u>	<u>138,897,201.88</u>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客户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名	110,307,032.86	43.88%	123,132,057.62	47.62%	77,363,472.18	55.70%
第二名	31,061,131.16	12.36%	36,606,320.69	14.16%	24,420,903.37	17.58%
第三名	24,949,558.15	9.93%	24,627,850.77	9.52%	16,396,011.02	11.80%
第四名	23,007,233.27	9.15%	24,297,546.93	9.40%	6,868,391.60	4.94%
第五名	12,416,399.84	4.94%	10,782,767.96	4.17%	5,311,674.48	3.82%
合计	<u>201,741,355.28</u>	<u>80.26%</u>	<u>219,446,543.97</u>	<u>84.87%</u>	<u>130,360,452.65</u>	<u>93.84%</u>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税	5%	300,000.00	108,058.98	2,367,844.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1,006,948.87	674,212.92	266,117.32
教育费附加	3%	489,496.20	297,041.73	120,478.85
地方教育附加	2%	<u>326,330.81</u>	<u>198,027.82</u>	<u>80,445.03</u>
合计		<u>2,122,775.88</u>	<u>1,277,341.45</u>	<u>2,834,885.94</u>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2 年度比 2011 年度减少 1,557,544.49 元, 减幅为 54.94%, 主要系 2012 年本公司向所属子公司收取的融资管理咨询收入较 2011 年减少以及各项目公司场地占用费减少, 导致相应营业税及附加减少所致。

32、管理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工资薪酬	17,569,331.30	26,408,150.52	29,419,982.39
办公费	1,552,883.94	3,061,140.27	3,080,186.38
业务招待费	5,796,321.50	7,246,624.23	6,851,565.02
差旅费	1,053,649.87	2,189,144.03	2,428,093.79
车辆使用费	1,244,061.93	2,306,002.05	2,276,058.09
广告宣传费	127,401.70	1,049,641.18	402,405.06
董事会费	823,305.31	416,882.04	270,102.33
中介服务费	418,179.15	439,545.00	811,729.08
无形资产摊销	70,209.63	85,260.68	85,734.24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折旧	1,612,256.52	2,185,511.59	2,108,373.09
税费	2,204,168.22	3,920,527.79	2,461,541.83
财产保险费	1,032,977.88	1,216,073.39	905,609.18
咨询顾问费	320,916.00	215,910.00	382,617.80
其他费用	660,720.66	2,439,426.71	1,923,742.74
合计	34,486,383.61	53,179,839.48	53,407,741.02

33、财务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94,121,197.34	108,520,365.46	51,273,223.50
减：利息收入	8,262,445.77	13,173,984.70	4,496,582.21
汇兑损益	-699,703.15	-310.31	320,812.17
手续费支出	110,523.06	119,124.05	161,323.51
融资服务费	4,045,652.85	4,034,171.90	3,183,085.35
合计	89,315,224.33	99,499,366.40	50,441,862.32

—财务费用 2012 年度比 2011 年度增加 49,057,504.08 元，增幅为 97.26%，主要系项目完工借款利息停止资本化所致。

3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处置资产净收益	20,755.81	4,047.56	105,291.54
增值税即征即退	17,305,584.78	186,525.99	1,051,686.74
土地使用税退税	198,270.00	414,935.00	414,937.00
罚款收入	17,159.42	13,341.09	17,250.00
赔偿收入	83,950.70	14,260.94	19,506.48
政府补助	1,347,605.35	1,722,140.47	848,901.94
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235,406.00	-	13,991.02
其他	4,093.16	52,615.24	2,362.93
合计	19,212,825.22	2,407,866.29	2,473,927.65

—报告期内确认收益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晋江市财政局污染整治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晋江市委党校现场教学基地专项经费	-	-	5,000.00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春节慰问金	-	5,000.00	8,000.00
企业用电奖励	-	255,000.00	-
晋江市环保局氢物氧化自动监控设备补助资金	10,000.00	-	-
惠安县环保局关于申请拨给生态县创建现场考察整改费用	10,000.00	-	-
惠安2011年市级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资金补助	-	120,000.00	-
湖北省财政厅对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兴产业发展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	510,000.00	-	-
黄石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专户工程款	200,000.00	-	-
武汉市发改委、财政厅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	300,000.00	-
国家发改委关于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的预算内投资补助摊销	481,605.35	642,140.47	374,581.94
黄石财政局补助资金	-	-	200,000.00
环保局支付的视频安装补助款	-	-	60,000.00
福建省2012年省级千名就业见习生活补贴款	36,000.00	-	-
重点项目优胜奖奖金	-	-	100,000.00
社保补贴款	-	-	1,320.00
湖北省商务厅关于2012年度促进外贸及引资专项资金	-	300,000.00	-
合计	<u>1,347,605.35</u>	<u>1,722,140.47</u>	<u>848,901.94</u>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赔偿款	1,318.00	300,600.00	7,632.00
罚款支出	5,860,974.11	221,070.56	20,858.29
捐赠支出	271,276.00	1,020,500.00	268,627.50
处理财产损失	3,138,164.23	23,433.28	32,168.56
其他	<u>63,620.14</u>	-	<u>67,460.20</u>
合计	<u>9,335,352.48</u>	<u>1,565,603.84</u>	<u>396,746.55</u>

—2013年1-9月罚款支出中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孝感”)的569万元罚款。罚款事由如下:

2013年9月29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北省分局向创冠孝感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鄂汇检罚(2013)24号),认定创冠孝感存在非法结汇和擅自改变结汇资金用途的行为,决定对创冠孝感非法结汇的

行为处以351万元罚款,对创冠孝感改变结汇资金用途的行为处以218万元罚款,合计罚款569万元。

该罚款已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支付,相应计入资本公积569万元。

—2013年1-9月处理财产损失中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清算注销,核销账面在建工程余额3,115,899.75元。

36、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460,538.9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382,787.94	16,790,919.41	372,944.83
合计	12,382,787.94	16,790,919.41	833,483.74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37、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到的政府收益性补助	866,000.00	1,580,000.00	474,32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32,799.81	1,139,571.01	65,123.73
收到的往来净额		51,822,818.67	102,717,915.48
合计	1,398,799.81	54,542,389.68	103,257,359.21

38、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付现管理费用	13,215,944.50	21,116,267.44	19,693,925.01
手续费支出	110,523.06	119,124.05	161,323.51
捐款支出	271,276.00	1,020,500.00	268,627.50
罚款及赔偿款	172,292.11	521,670.56	28,490.29
支付的往来净额	101,361,826.82	-	-
合计	115,131,862.49	22,777,562.05	20,152,366.31

39、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到政府资本性补助	4,610,000.00	500,000.00	
收回预付工程款	62,500,000.00		
收回项目投标保证金	10,000,000.00		
收到退回的土地出让金	-	-	5,420,000.00
合计	77,110,000.00	500,000.00	5,420,000.00

40、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支付项目投标保证金		19,500,000.00	5,800,000.00

41、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票据到期解缴保证金	8,000,000.00	12,000,000.00	-
合计	8,000,000.00	12,000,000.00	-

42、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主要内容

项 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融资服务费	11,910,000.00	4,400,000.00	6,144,443.28
外币借款结汇差额	615,0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14,989,171.88		12,000,000.00
定期存款质押金	-	7,000,000.00	-
合计	27,514,171.88	11,400,000.00	18,144,443.28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36,274.99	-54,100,432.68	-43,006,570.77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1,474.26	2,376,621.36	2,259,850.63
无形资产摊销	73,362,610.94	88,579,693.69	56,583,610.89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835,652.85	1,884,171.90	538,64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117,408.42	-4,047.56	-73,12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433.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95,631,494.19	110,670,055.15	54,238,478.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3,541,180.22	-14,670,129.51	-8,777,63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8,841,607.72	31,461,048.92	9,150,580.22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70,053.50	-702,628.76	-1,341,77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8,989,235.87	-15,630,425.65	-40,709,81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8,726,986.43	48,332,114.92	105,756,537.19
其他	5,208,394.65	-642,140.47	-374,58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69,822.44	197,577,334.59	134,244,193.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69,094,004.72	6,617,729.98	20,739,875.71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617,729.98	20,739,875.71	15,056,404.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476,274.74	-14,122,145.73	5,683,470.92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一、现金	269,094,004.72	6,617,729.98	20,739,875.71
其中: 库存现金	17,811.65	20,157.27	25,877.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9,076,193.07	6,597,572.71	20,713,997.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094,004.72	6,617,729.98	20,739,875.71

各期末使用受限超过三个月及其他不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已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剔除,具体如下: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存款	7,000,000.00	7,000,000.00	-
其他货币资金	14,989,171.88	8,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u>21,989,171.88</u>	<u>15,000,000.00</u>	<u>12,000,000.00</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 码
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法人企业	香港	林岩	环保	100%	100%	林积灿	-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晋江市	王章勇	垃圾处理	2.1亿元人民币	100%	100%	75314541-5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惠安县	王章勇	垃圾处理	2,034万美元	100%	100%	68307297-7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黄石市	朱进军	垃圾处理	2,462万美元	100%	100%	68265143-2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安溪县	王章勇	垃圾处理	1616万美元	100%	100%	69192764-8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福清市	钟雯婷	垃圾处理	1466万美元	100%	100%	69193866-2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廊坊市	王章勇	垃圾处理	3023万美元	100%	100%	69586239-4
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南平市	钟雯婷	-	1357万美元	100%	100%	69660445-0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建阳市	钟雯婷	垃圾处理	1363万美元	100%	100%	69660530-6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孝感市	朱进军	-	1816万美元	100%	100%	55974613-7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创冠环保（营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市	王章勇	-	2189 万美元	100%	100%	56755266-6
创冠（厦门）环保电力运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	冯诚欣	维修、检修及相关材料销售	300 万人民币	100%	100%	58788210-1
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市	林新铎	-	1000 万人民币	100%	100%	06444227-0

注：子公司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林积灿控制	26012763-0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持有母公司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创冠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香港创冠（贵阳）有限公司	同受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控制	-
石狮泉冠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林积灿控制	77290472-0
厦门宏展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林积灿控制	15500657-0

关联方交易

—房屋租赁

根据 2009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本公司向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厦门市湖滨北路 72 号中闽大厦 33 层共 300 平米的场地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2009.11.1-2011.10.31。每平米每月租金 60 元，月租金 1.8 万元。2011 年计付租金 21.60 万元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2010.12-2011.10 计 12 个月)，租约到期后未续签合同，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偿使用该办公场地。

—借款

根据 2010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与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约定，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借款，资金总额度为 2 亿元，借款期限：2010.1.1-2012.12.31。额度到期可协议续期，在借款额度有效期内，本公司可循环使用资金且暂不收取利息。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借款余额为 33,448,503.03 元。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积灿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3/9/12	2019/9/12	否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161,000,000.00	2009/7/21	2018/7/21	否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219,000,000.00	2009/7/17	2021/7/16	否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81,500,000.00	2009/12/31	2020/12/31	否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186,000,000.00	2010/1/19	2020/12/30	否
创冠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林积灿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317,499,999.00	2010/9/26	2022/9/26	否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33,916,848.45	2011/8/4	2016/8/15	否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27,577,621.26	2013/3/28	2017/4/15	否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石狮泉冠酒店有限公司、林积灿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37,268,865.39	2011/10/12	2014/12/31	否
合计		<u>1,463,763,334.10</u>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香港创冠（贵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3/22	2014/4/22	否

关联方债权债务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1,454,851.60	0.45%	1,251,841.14	0.36%	817,265.96	0.33%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966,871.25	0.30%	966,871.25	0.28%	966,871.25	0.39%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49,500.00	0.02%	49,500.00	0.01%	-	-
厦门宏展实业有限公司	-	-	-	-	30,000,000.00	12.17%
其他应收款小计	2,471,222.85	0.77%	2,268,212.39	0.65%	31,784,137.21	12.89%
其他应付款:						
厦门创冠集团有限公司	33,448,503.03	44.77%	94,483,215.23	47.12%	77,264,551.19	48.98%
应付股利:						
创冠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10,959,131.92	100%	10,959,131.92	100%	10,959,131.92	100%
应付票据:						
厦门宏展实业有限公司	-	-	-	-	30,000,000.00	66.67%

七、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况。

八、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安溪”)相关未决诉讼: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创冠安溪拖欠工程款为由,于2012年5月向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决创冠安溪支付工程款2,762,290.00元、逾期付款利息261,636.00元(合计3,023,926.00元)以及承担本案诉讼费。2012年10月17日,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民事判决书》((2012)泉民初字第504号),判决一、被告创冠安溪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给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2,660,79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期限自2011年11月23日起至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二、驳回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创冠安溪对一审判决不服,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3年3月15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13)闽民终字第2号),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不当,裁定撤销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2)泉民初字第504号”民事判决,发回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按一审程序重新进行立案。创冠安溪以工期延误违约为由提起反诉,反诉要求法院判决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向创冠安溪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计人民币12.45万元,以及承担本反诉诉讼费用。

2013年6月17日组织第一次开庭审理。鉴于该案讼争工程没有结算,且双方当事人对讼争工程的工程量和单价均有异议,法院决定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相应工程量和单价进行审核鉴定。目前该案尚在法院审理中,处于法院委托鉴定阶段。

—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惠安”)相关未决诉讼: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创冠惠安拖欠安装工程款为由,于2012年9月向惠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决创冠惠安支付工程款2,048,106.86元、逾期付款利息178,000.00元(合计2,226,106.86元)以及承担本案诉讼费。创冠惠安以该公司存在工程质量违约、工期违约、修复费用损失赔偿为由,于2012年11月19日提起反诉,诉请法院判决该公司向创冠惠安支付工程质量违约金计人民币234,000.00元、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计人民币234,000.00元、赔偿工程修复费用人民币113,297.50元(合计581,297.50元),以及承担反诉诉讼费用。该案于2012年12月27日第一次开庭审理,于2013年1月23日第二次开庭审理,于2013年3月28日第三次开庭审理。鉴于双方当事人对讼争工程的部分工程量和单价均有异议,法院决定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相应工程量和单价进行审核鉴定。目前该案尚在法院审理中,处于法院委托鉴定阶段。

—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晋江”)相关未决诉讼:

2013年6月18日,苏州科德技研有限公司向晋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创冠晋江支付拖欠的工程款2,201,500.00元和利息55,037.00元(合计2,256,537.00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3年8月2日,创冠晋江提起反诉,认为被告应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932,400.00元,支付维修费64,770.00元,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要求被告支付违约金和维修费用合计 997,170.00 元，并继续履行合同完成缺陷整改及工程验收义务。该案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目前尚处于证据举证过程中，法院将择期组织第二次开庭。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以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源公司”）拖欠维修工程款为由，于 2012 年 9 月向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决新源公司立即支付工程款 1,855,735.00 元并承担诉讼费。法院受理后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第一次开庭后裁定追加创冠晋江为第二被告。创冠晋江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参加该案第二次庭审活动。鉴于双方当事人对讼争工程的部分工程量和单价均有异议，法院决定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相应工程量和单价进行审核鉴定。目前案件尚在法院审理中，处于法院委托鉴定阶段。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对内担保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开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2/11/23	2013/11/22	是
本公司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3/8	2014/3/7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3/9/12	2019/9/12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11/4/20	2017/4/20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1/11/10	2013/11/8	是
本公司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2/1/4	2014/1/4	是
本公司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1/6/24	2023/6/24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61,480,000.00	2013/1/17	2018/1/17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1/7/14	2023/7/21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317,499,999.00	2010/9/26	2022/9/26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33,916,848.45	2011/8/4	2016/2/15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27,577,621.26	2012/3/28	2016/7/15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37,268,865.39	2013/2/28	2017/6/15	否
本公司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1/10/12	2014/12/31	否
合计		<u>1,296,243,334.10</u>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对外担保

<u>担保人</u>	<u>被担保人</u>	<u>担保金额</u>	<u>担保开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u>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u>
本公司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2013/6/14	2014/6/14	否
本公司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6/17	2014/6/17	是
本公司	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22	2014/1/22	是
本公司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3/9/4	2014/9/3	否
本公司	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3/1/1	2014/1/1	是
本公司	新源（厦门）环保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2/10/29	2013/10/29	是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香港创冠（贵阳）有限公司	<u>20,000,000.00</u>	2013/3/22	2014/4/22	否
合计		<u>249,000,000.00</u>			

九、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013年10月9日本公司收到股东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16,747,648.90元(折合美元2,649,399.46元)，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由190,455,454.74美元变更为193,104,854.20美元(折合人民币1,285,960,691.15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2.3亿美元，累计已缴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83.95%。本次增资已由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0月1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厦普和外验(2013)第WY102号)验证。

—2013年11月28日本公司收到股东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25,660,000.00元(折合美元4,059,291.58元)，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由193,104,854.20美元变更为197,164,145.78美元(折合人民币1,311,620,691.15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2.3亿美元，累计已缴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85.72%。本次增资已由厦门普和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2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厦普和外验(2013)第WY114号)验证。2013年12月23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成。

—根据2013年12月23日本公司股东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与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本公司100%股权将被转让给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环境”)。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母公司将变更为瀚蓝环境。

—子公司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2月向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惠安二期项目工程款合计157,400,000.00元。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与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事项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向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项目预付款合计212,488,000.99元，因为孝感项目一直没有动工，所以双方约定该款项对应实际发生的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全部由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为增加各期财务报表可比性，本公司对此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分别减少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9月财务费用4,983,058.48元、12,734,413.69元及11,929,645.96元。

子公司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根据 2013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股东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与瀚蓝环境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质押登记手续后，瀚蓝环境已按协议约定向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股权转让预付款 2.5 亿元。

已签 BOT 特许经营协议待建项目情况

一 孝感市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2010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孝感”）与孝感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孝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由创冠孝感按合同约定投资建设运营一座设计处理能力为 1050 吨/日，一期建设规模为 700 吨/日的垃圾焚烧发电厂。截至报告日，该项目暂时停工。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已发生项目前期费用 2,195,389.00 元。

一 大连金州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

2012 年 7 月，本公司与大连金州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签署了大连金州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一期）BOT 项目法人招标文件附件的《特许经营协议》。由本公司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一座设计处理能力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1000 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期为 27 年（含建设期），特许经营期内，垃圾处理价格为 78 元/吨，可按合同约定进行调整。截至报告日，项目公司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已成立，目前处于项目筹建期。

一 贵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OT 特许经营项目

2013 年 5 月，本公司与贵州省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贵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BOT 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由本公司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一座设计处理能力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2000 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期为 30 年（含建设期）。截至报告日，项目公司尚未注册成立，目前处于项目筹建期。

一 惠安二期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

2013 年 5 月 17 日泉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批复惠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泉环评函（2013）书 18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惠安”）将在原项目基础上新增建设一条日处理生活垃圾 500 吨的焚烧生产线，连同一期项目将使创冠惠安日处理生活垃圾达到 1200 吨。截至报告日，该二期工程正在建设中。

待运营项目情况

—廊坊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09 年 12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廊坊”）与廊坊市环境卫生管理局签署了《廊坊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由创冠廊坊投资建设运营一座设计处理能力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1000 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期为 27 年（含建设期）。垃圾处理价格为 58 元/吨。截至报告日，创冠廊坊建设工程已基本完工，暂未投入运营。

—安溪二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09 年 8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冠安溪”）与安溪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签署了《安溪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由创冠安溪投资建设运营一座设计处理能力为日处理生活垃圾 600 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其中一期日处理生活垃圾 300 吨项目已于 2011 年 6 月投入运营。二期日处理生活垃圾 300 吨于 2013 年 11 月投入运营。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9.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7,743,269.94	85.49	-	174,166,389.36	92.78	-
1-2年	14,986,735.12	7.64	-	1,383,376.98	0.74	-
2-3年	1,379,876.98	0.70	-	1,162,797.65	0.62	-
3-4年	1,107,076.25	0.56	-	11,000,000.00	5.86	-
4-5年	11,000,000.00	5.61	-	-	-	-
合计	196,216,958.29	100.00	-	187,712,563.99	100.00	-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比例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64,234,406.47	1年以内	32.74%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26,705,284.65	1年以内	13.61%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22,451,743.66	1年以内	11.44%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18,649,917.30	1年以内	9.50%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18,160,611.93	1年以内	9.26%
合计			150,201,964.01		76.55%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母公司创冠环保(香港)有限公司1,454,851.60元。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2,330,755.17	4,195,464.71	1,218,135,290.46	1,222,330,755.17	-	1,222,330,755.17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合计	1,222,330,755.17	4,195,464.71	1,218,135,290.46	1,222,330,755.17	-	1,222,330,755.17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对长期股权投资按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12.31	增减变动	2013.9.30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对子公司投资：										
创冠环保（晋江）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000,000.00	286,861,678.78	-	286,861,678.78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惠安）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7,211,021.45	132,839,719.00	-	132,839,719.0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黄石）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041,488.68	162,367,332.70	-	162,367,332.7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安溪）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7,017,531.21	107,017,531.21	-	107,017,531.21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福清）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106,347.98	100,106,347.98	-	100,106,347.98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廊坊）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5,850,929.50	205,850,929.50	-	205,850,929.5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676,760.00	14,676,760.00	-	14,676,760.00	100.00%	100.00%	4,195,464.71	4,195,464.71	-
创冠环保（建阳）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432,358.50	90,432,358.50	-	90,432,358.5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孝感）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9,178,097.50	119,178,097.50	-	119,178,097.5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营口）有限公司	成本法	-	-	-	-	100.00%	100.00%	-	-	-
创冠（厦门）环保电力运维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创冠环保（大连）有限公司	成本法	-	-	-	-	100.00%	100.00%	-	-	-
合计		<u>1,153,514,534.82</u>	<u>1,222,330,755.17</u>	<u>-</u>	<u>1,222,330,755.17</u>			<u>4,195,464.71</u>	<u>4,195,464.71</u>	<u>-</u>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全资子公司创冠环保（南平）有限公司正在清算中，根据其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所有者权益）与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4,195,464.71元。

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2,150,000.00	-	26,275,105.10	-
合计	=	=	<u>2,150,000.00</u>	=	<u>26,275,105.10</u>	=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融资管理咨询服务	-	-	2,150,000.00	-	26,275,105.10	-
合计	=	=	<u>2,150,000.00</u>	=	<u>26,275,105.10</u>	=

—主营业务“融资管理咨询服务”全部系本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投融资咨询，解决资金需求等服务。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62,810.74	-19,923,084.36	1,203,886.45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195,464.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4,547.31	807,188.01	934,041.16
无形资产摊销	69,444.72	84,240.80	43,408.44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	-	71,01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6,563.05	2,459.48	-77,873.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350.24	48,825.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3,504,394.30	-99,016,223.59	-35,976,76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3,460,234.02	14,308,480.78	37,667,868.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077.33	-103,737,289.12	3,914,414.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97,476.64	166,857.12	2,401,577.94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6,857.12	2,401,577.94	343,515.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619.52	-2,234,720.82	2,058,062.00

十三、补充资料

-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17,408.42	-19,385.72	73,122.98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7,605.35	1,722,140.47	848,901.94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9月

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5,658,308.97	-1,047,018.29	103,469.44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00,000.00	-	21,000,000.00
小计	-1,428,112.04	655,736.46	22,025,494.36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	-	-11,622.45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8,112.04	655,736.46	22,037,116.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9,164,387.03	-54,756,169.14	-65,043,687.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34 营业外收入及附注五、35 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2013年1-9月600万元及2011年2,100万元均系下属各项目公司在建工程结束后一次性向工程承包方收取的场地租金及现场管理费。